

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5年10月15日下午4:00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于2025年10月10日通过邮件形式发出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全体董事一致同意推举凌斌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其中公司独立董事邓燊、孙小卫、何绍茂以通讯方式参加本次会议。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会议就以下事项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选举凌斌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凌斌先生的简历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议同意，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

员如下：

（1）战略委员会

主任委员（召集人）：凌斌先生

委员：李宇彬先生、廖科华先生、陈茂华先生、邓燊先生、孙小卫先生、何绍茂先生

（2）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召集人）：邓燊先生

委员：凌斌先生、何绍茂先生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召集人）：何绍茂先生

委员：凌斌先生、孙小卫先生

（4）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召集人）：孙小卫先生

委员：凌斌先生、邓燊先生

（5）环境、社会与治理（ESG）委员会

主任委员（召集人）：凌斌先生

委员：李宇彬先生、孙小卫先生

上述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三年，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中独立董事人数均过半数，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邓燊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且审计委员会成员均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3、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高级管理人员人选及其任职资格进行遴选审核，董事会经审议同意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如下：

- (1) 聘任李宇彬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 (2) 聘任林志峰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 (3) 聘任孙建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 (4) 聘任廖科华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
- (5) 聘任范誉舒馨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其中，财务总监廖科华先生的任职资格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查通过；孙建华先生、范誉舒馨女士均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熟悉履职相关的法律法规、具备与岗位要求相适应的职业操守、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与从业经验，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提名委员会会议决议；
- 3、第三届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0月16日